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Jiangsu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中国 · 江苏 · 无锡

总机: 86 (510) 85888988

传真: 86 (510) 85885275

电子信箱: mail@jsgztycpa.com

Wuxi · Jiangsu · China

Telephone: 86 (510) 85888988

Fax: 86 (510) 85885275

E-mail: mail@jsgztycpa.com

关于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苏公 W[2011]E1173 号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股份)201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出具了苏公 W[2011]A45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华光股份编制了后附的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华光股份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华光股份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华光股份实施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关联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实施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华光股份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

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华光股份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附件：华光股份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占用资金利息)	2010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	201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付款	-20,156,350.00	442,004,253.13		431,538,903.13	-9,691,000.00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预收款项	-986,837.50			1,208,500.00	-2,195,337.50	预收款项	经营性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付款		18,933,746.36		18,933,746.36	-	工程款(注)	非经营性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付账款	-	-		3,309,000.00	-3,309,000.00	工程款	经营性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付款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短期借款	-233,000,000.00	377,056,755.27	-16,056,755.27	434,000,000.00	-306,000,000.00	借款	非经营性
	无锡国联华光伏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9,778,191.75	283,078,499.50		284,372,602.18	8,484,089.07	应收款项	经营性
	无锡国联华光伏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预收款项	-8,512,685.46	18,000,000.00		5,462,414.54	4,024,900.00	应收款项	经营性
	无锡国联华光伏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预付款项	500,000.00	5,026,000.00		726,000.00	4,800,000.00	工程款	经营性
	无锡国联华光伏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付账款	-637,200.00	8,980,800.00		12,993,600.00	-4,650,000.00	工程款、设计费	经营性
	无锡国联华光伏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应付款	-	-		6,500.00	-6,500.00	保证金	经营性
	江苏无锡锅炉厂锅炉实业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874,000.00			588,000.00	286,000.00	应收款项	经营性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同一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780,489.60	1,800,102.24		2,406,277.44	174,314.40	应收款项	经营性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应收账款	4,645,542.35	79,653,250.41		84,090,481.75	208,311.01	应收款项	经营性
	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应付账款	-147,460.00	141,294,262.43		141,146,802.43	-	应付款项	经营性
小计				-246,862,309.26	1,585,827,669.34	-16,056,755.27	1,630,782,827.83	-307,874,223.02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		
小计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小计								-		
总计				-246,862,309.26	1,585,827,669.34	-16,056,755.27	1,630,782,827.83	-307,874,223.02		

占用资金余额: 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余额为(+), 本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余额为(-)

注: 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 公司原计划建造重型车间, 用于产品开发和扩大生产能力, 由于土地权属问题, 改由控股股东建造后租给公司使用, 公司已发生的在建工程及费用18,933,746.36元, 改由控股股东接管。